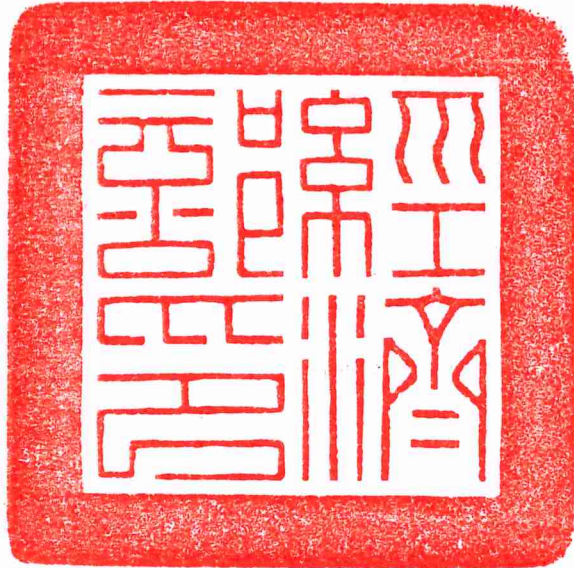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經濟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0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經商字第11102420000號
附件：「低動能遊戲用槍商品標示基準
」草案總說明及對照表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低動能遊戲用槍商品標示基準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修正機關：經濟部。
- 二、修正依據：商品標示法第十二條。
- 三、「低動能遊戲用槍商品標示基準」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經濟部商業司全國商工行政服務入口網（網址：<http://gcis.nat.gov.tw/mainNew/index.jsp>），「首頁/訊息公告」網頁，及經濟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/草案預告論壇（網址：<https://law.moea.gov.tw/DraftForum.aspx>）（或由「經濟部全球資訊網首頁/法規及訴願/草案預告」可連結本網頁）。
- 四、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- (一)承辦單位：經濟部商業司。
- (二)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福州街15號。
- (三)電話：(02)23212200分機8349。
- (四)傳真：(02)23922944。
- (五)電子郵件：cychou@moea.gov.tw。



部長 王美花

